

2018 年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行政处

填 报 人：刘娴静

联系 电 话：87365489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承担为省民建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等职能服务的各项工作。

(二) 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内设办公室、组织处、宣传处、参政议政工作处四个职能处室。共有行政编制 30 人，其中年末实际在职人员 29 人，行政工勤编制 3 人。离退休人员 20 人。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18 年总收入 1753.22 万元，总支出 1736.06 万元，年末结余 68.11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

2018 年参政议政项目支出 224.22 万元。

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 18.24 万元，主要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1 万元，因公出国（境）4.49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资产总额为 276.3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199.21 万元。

(四)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预决算公开：2018 年，按照省财厅的要求，在本单位网站上及时、规范进行预决算公开。

2. 年度内专委会至少提交调研报告 10 篇。
3. 党派会员发展率不超过 5%。
4. 年度内向省“两会”提交集体提案不少于 10 篇。
5. 举办骨干会员培训班 1 期，培训人数 50 人以上（含 50 人）；举办新会员培训班 1 期，培训人数 40 人以上，（含 40 人）。

二、绩效指标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2分）：

本部门预算符合本部门职责，并根据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各处室汇总的会议培训计划、来年预计发生情况进行合理测算和统筹分配，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自评得分 2 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2分）：

本部门预算编制严格按照省财厅各项文件要求，认真测算，严格按照“两上两下”的工作程序以及时间要求，完成部门和单位的预算编制工作，并提按时、准确报送部门预算，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自评得分 2 分。

2. 目标设置

（1）目标合理性（3分）：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且符合客观实际情况，且目标设置具体、可量化。自评得分 3 分。

（2）绩效目标覆盖率（3分）：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承担为省民建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等职能服务的各项工作。所设的整体绩效目标涵盖了参政议政等多个方面，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覆盖率高。自评得分2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且符合客观实际情况。且本部门针对会议、培训两大项目有做专门的计划，计划清晰、细化、可量化。自评得分（2分）

3.保障措施

(1) 制度措施（2分）：

本部门有印发《民建广东省委员会机关规章制度汇编》等管理制度，其中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在内的各类管理制度共计31份，涵盖机关事务管理的各个方面。本部门制度体系完善。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自评得分2分。

4.资金管理

(1) 支出完成率（4分）：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截至2018年底省直部门预算下达和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粤财预〔2019〕36号文）的通报，本部门2018年底省本级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为99.0%，在各党派之中支出率最高，完成情况好。自评得分3分。

(2) 结转结余率（3分）：

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753.22万元，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736.0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8.11万元。结转结余率3.88%。

结转结余率小于 5%。自评得分 3 分。

(3) 财务合规性 (6 分) :

本部门财务预算执行、支出及会计核算等各方面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执行，符合规范。在 2018 年省级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改革单位系统记账本部门总排名 39（粤财支付〔2019〕1 号文），在党派中排名第二。自评得分 6 分。

(4) 存量资金情况 (3 分) :

本部门根据财厅要求，实行定期清查督导机制，加快预算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切实减少结转，定期进行清查，及时清理和消化存量资金，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018 年末无存量资金，存量资金占比率为 0。自评得分 3 分。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分) :

预算信息公开：根据省财政厅的要求，我委在收到 2018 年度预算批复起的 20 日内，在我委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及时、规范的公开，公开指标包括：部门基本情况、收入预算说明、支出预算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和“三公”经费情况、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政府采购情况等多项指标，涵盖预算公开的检查指标的范围及数量。

决算信息公开：根据省财政厅的要求，2018 年我委在收到 2017 年度决算批复起 20 日内，在我委门户网站长期向社会公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内容及时、规范，涵盖本单位基本情况、收入支出决算说明、收入支出决算表、三公经费决算表等多个方面。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及时。自评得分 2 分。

5.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 (8 分) :

本部门只有一个参政议政项目，主要用于为参政议政服务的调研、差旅、会议等多个方面。均按财政要求进行预算资金申报及使用。经费开支合理，效能显著。自评得分 7 分。

(2) 项目监管 (5 分) :

本部门内设会内监督办，对会员、机关干部进行遵章守法教育；检查督促省委会、各地方组织机关和干部的工作作风情况，保证各级机关和干部廉洁自律。规避单位风险。自评得分 5 分。

6.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分) :

本部门实有固定资产数量 301 台。定期或不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清查，年度终了前进行全面盘点清查，确保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合理。目前本部门资产账实相符。无资产处置收入。自评得分 3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分) :

本部门实有固定资产数量 301 台，全部在用。资产使用效率高。自评得分 3 分。

7.人员管理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 (3 分) :

根据《关于印发中国民主建国会广东省委员会机关机构设置

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机编〔2002〕26号文），本部门核定编制数为33人（含工勤编3人），实际在编人数32人（含工勤编3人）未超过核定编制数的比率。自评3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经济性

（1）“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2018年本部门公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实际支出分别为12.74万元、4.49万元、1.01万元、57.74万元，分别为年度预算的91%、100%、35%、95%，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良好，未出现超预算现象。自评1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1分）：

2018年本部门公用经费收入273.5万元，实际开支273.5万元，完成率100%，控制率高。自评得分1分。

（3）预算调整率（2分）

2018年本部门预算有少许调整情况，部门预算调整情况少，自评得分2分。

2. 效率性

（1）重点工作完成率（3分）：

本部门2018年未承办省委、省政府、人大重要事项。其他方面预算执行率较高，且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较好。自评得分3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5分）

本部门按要求完成全部绩效目标：预决算公开及时规范；专委会提交调研报告11份；年度内会员发展率为5.54%；提交

集体提案 17 件，其中有 8 件获省政协优秀提案表彰；年度培训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培训预算费用执行率为 96.54%。绩效目标完成率高。自评得分 5 分。

（3）项目完成及时性（2分）

本部门参政议政项目完成及时，各专委会按时提交调研报告，并按时向省“两会”和民建中央报送成果。各项工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自评得分 2 分。

3. 效果性

（1）高质量提案数量（5分）

2018 年各专委会组织力量深入调研，取得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提交调研报告 11 份，转化为省委员会提交省政协的集体提案 6 件、书面发言 1 篇，省政协委员提案 2 件，省人大代表建议 1 件，民建中央秋选成果 2 个，充分发挥专委会在参政议政中的重要作用。2017 年各专委会提交调研报告 4 份，转化为省委员会提交省政协的集体提案 3 件、书面发言 2 篇，省政协委员提案 2 件，省人大代表建议 0 件，民建中央秋选成果 3 个。

2018 年省委员会向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提交大会发言 1 篇、书面发言 7 篇、集体提案 17 件，就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防控金融风险、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事关我省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民生热点难点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2017 年完成大会发言 1 篇、书面发言 7 篇和 1 集体提案 12 件。

对比两年数据，2018 年高质量提案数量优于 2017 年。自评

得分 5 分。

（2）参政议政效果（10分）

2018 年省委会提交的《关于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培育广东农业新竞争力的提案》和《关于对标世界级湾区，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的提案》分别列入李希书记和马兴瑞省长督办的重点提案。省委会和民建会员提交的提案有 8 件获省政协优秀提案表彰，取得历史最好成绩。2017 年，省委会和民建会员提交的提案有 5 件获省政协优秀提案表彰。

2018 年省委会向民建中央报送成果共 55 件，在民建中央向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提交的集体提案中，我省获采纳的成果数量在省级组织中位居第二。有 3.6 件被民建中央采用作为集体提案提交全国政协大会。2017 年省委会向民建中央报送成果征集，上报成果 41 件，有 2.5 件被民建中央采用作为集体提案提交全国政协大会。

2018 年省委会编发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121 篇，获民建中央采用 23 篇、全国政协采用 6 篇，1 篇信息被评为全国政协优秀社情民意信息。2017 年省委会编发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97 篇，获民建中央采用 17 篇、全国政协采用 2 篇。

对比两年数据，2018 年参政议政效果优于 2017 年。自评得分 10 分。

（3）社会服务（10分）

2018 年加强统筹协调，广泛动员各级组织、会员和会员企业积极参与扶贫济困、助教助学、赈灾救济、志愿服务等公益慈

善活动,推动社会服务扩面提质增效。全省投入扶贫资金约 12744 万元,捐款捐物和社会服务投入资金约 11740 万元;资助贫困学生 3811 人,资助金额约 508 万元;举办培训讲座 261 场,受众 4.32 万人次;会员企业吸纳劳动力 2.76 万人。2017 年全省民建共投入扶贫和慈善活动资金 2923 万元,资助学生 3.3 万人,会员企业吸纳劳动力 5490 人,举办培训讲座 176 次、培训 2.2 万人。自评得分 10 分。

(4) 项目可持续发展 (5分)

参政议政是民主党派的主要职责之一,为保障参政议政项目的顺利进行,本部门单独设立参政议政工作处,安排工作人员 5 人(含处长),并出台相应制度例如《民建广东省委会参政议政工作会议制度》《民建广东省委会参政议政调研课题管理办法》等。自评得分 5 分。

4. 公平性

(1)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分)

本部门 2018 年未出现纠纷、诉讼、信访等情况。自评得分 2 分。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部门工作任务完成较好,综合考评得分为 97 分,评价等次确定为优。

四、主要绩效

(一) 2018年本部门总体和重点工作任务

1.思想政治建设扎实有效

举办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3次，常委会议12次，常委会议3次。举办专题辅导报告会3场，宣讲、演讲活动各5场，编印《思想政治建设系列学习材料汇编》7册、《会员学习资料》1册。举办主题教育座谈会活动1场；主要领导率班子成员、机关负责同志和地方组织主要赴重庆瞻仰民建成立旧址陈列馆、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并举行座谈会，作为“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的“第一课”，传承民建先贤同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亲密合作的优良传统。举办“增强政党制度自信，弘扬民建优良传统，努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主题宣讲会2场，民建中央副主席李谠来粤为320多名会员和机关干部作辅导报告，各级组织及时进行传达学习，推动学习教育活动持续升温。选派会员参加省委统战部组织的演讲比赛并荣获第一名。开展纪念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70周年系列活动、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活动、《习近平改革开放思想研究》读书交流活动、“我为广东改革开放作贡献”典型报道等。引导广大会员在重温历史中铭记合作初心，在弘扬传统中深化政治共识，不断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筑牢新时代多党合作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2. 宣传平台讲好广东民建故事

本部门网站共编发稿件1200余篇，向民建中央网站供稿700余篇，获采用400余篇。“广东民建”微信公众号开通一年半时间，发布信息近300篇。建立健全网站稿件审批、发布、奖励等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加强网站运营安全管理，开展信息安全等

级保护测评。省级会刊《广东民建》全面改版升级，提高编印质量。

3. 理论研究深化参政党建设规律认识

选送 36 篇研究成果报民建中央宣传部，其中 1 篇获优秀成果一等奖、3 篇获二等奖。参加民建中央第三届“工匠精神”课题研讨活动，选送 21 篇研究成果，其中 7 篇获得表彰，在全国民建省级组织中名列前茅，省委会获优秀组织奖。参与省政协“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研讨活动”，报送研讨文章 19 篇，有 10 篇获得表彰。

4. 组织发展规范有序

全省发展新会员 537 人，会员总数突破万人大关，达到 10221 人，平均年龄 50.2 岁，本科以上学历 6503 人、占 63.6%，经济界会员 8065 人、占 78.9%，企业高管 2298 人，中高级职称 4384 人，任县处级以上职务 138 人，其中在政府及司法机关任领导职务 109 人，任县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1049 人。全省新增总支 2 个、支部 8 个，现有基层组织 494 个，其中基层委员会 24 个、总支部 37 个、支部 433 个。2018 年 10 个省直基层组织顺利完成换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支部升格为总支部。全省新增总支 2 个、支部 8 个，现有基层组织 494 个，其中基层委员会 24 个、总支部 37 个、支部 433 个。

5. 专门委员会顺利换届

省委会立足于培养会内人才和履职需要，进一步强化专门委员会建设，在上一届基础上新增 2 个专委会、合并 2 个专委会，

共设 12 个专委会，全部完成组建。专委会委员总数为 363 人，集中了会内各方面人才和骨干会员，配强了班子、充实了队伍、壮大了力量。举办专委会主任培训班，各专委会主任、副主任等 120 多人参加培训，收到良好效果。加强和规范专委会工作，除参政议政专家委员会外，要求每个专委会都要设立年度调研课题，共设 11 个专委会课题，其中 4 个为省委会中标课题。各专委会组织力量深入调研，取得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提交调研报告 11 份，转化为省委会提交省政协的集体提案 6 件、书面发言 1 篇，省政协委员提案 2 件，省人大代表建议 1 件，民建中央秋选成果 2 个，充分发挥专委会在参政议政中的重要作用。推选 33 名会员当选新一届民建中央专委会委员，为我省优秀会员发挥作用提供更广阔的舞台。

6. 会员培训效果明显

在重庆大学举办为期 5 天的全省骨干会员培训班，省直支部和各市委会共 50 名会员参加培训，更新会务知识、增强履职本领。在中山大学举办新会员培训班，46 名新会员参加培训，掌握履职基本知识和技能。选派 2 名同志参加中央统战部民主党派干部进修班、培训班，16 名会员参加民建中央骨干会员培训班。

7. 参政议政成绩喜人

围绕中共省委“1+1+9”工作部署，动员各级组织和广大会员积极开展“深调研”活动。根据省委统战部年度党派联合调研工作安排，由我委牵头、主要领导挂帅，与九三学社省委会组成联合调研组，围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主题，赴清远、云浮等地开展实地调研，召开多场座谈会，调研报告得到李希书记的批示，所提建议得到有关部门的重视。主委会议认真研究、精心选题，确定了省委会年度调研课题共 17 个，包括 10 个中标课题和 7 个专委会课题。中标课题组和专委会积极行动，深入调研，认真研讨，形成一批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和参政议政材料，10 个中标课题调研成果全部通过专家组验收，有 2 个课题被推选为重点课题，各专委会也提交了课题调研报告。

本部门向民建中央报送成果共 55 件，在民建中央向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提交的集体提案中，我省获采纳的成果数量在省级组织中位居第二。编印《初探》4 期。

本部门向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提交大会发言 1 篇、书面发言 7 篇、集体提案 17 件。本部门提交的《关于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培育广东农业新竞争力的提案》和《关于对标世界级湾区，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的提案》分别列入李希书记和马兴瑞省长督办的重点提案。省委会和民建会员提交的提案有 8 件获省政协优秀提案表彰，取得历史最好成绩。

本部门编发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121 篇，获民建中央采用 23 篇、全国政协采用 6 篇，1 篇信息被评为全国政协优秀社情民意信息。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获民建中央先进单位二等奖表彰。广州和深圳市会员提交的 2 篇信息被中央统战部《零讯》以专刊形式采用，佛山市会员提交的 1 篇信息被中共中央办公厅采用。

8. 社会服务方面：

统筹协调，动员各级组织、会员和会员企业积极参与社会服

务。全省投入扶贫资金约 12744 万元，捐款捐物和社会服务投入资金约 11740 万元；资助贫困学生 3811 人，资助金额约 508 万元；举办培训讲座 261 场，受众 4.32 万人次；会员企业吸纳劳动力 2.76 万人。

坚持民建搭台、企业唱戏，省委会主要领导率 30 名会员企业家赴云南参加“百家民建会员企业云南行”招商活动，签约项目 2 个，投资 55 亿元；组织会员企业家参加“2018（第二十届）中国风险投资论坛”“2018'中国（四川）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论坛”“中国——阿曼（杜库姆）经济产业园”推介会和阿联酋推介会等活动，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助力会员企业发展壮大。组织广东、黑龙江两省百多名会员企业家开展项目对接活动，组织部分会员企业家赴黑龙江考察调研，进一步深化两省对口合作。

9. 会内监督严肃执纪

监督委员会严格按照会章和会内监督条例的规定，突出重点、创新机制，扎实开展会内监督工作。监督委列席省委会常委会议和常委会议，对重大事项集体决策进行监督，推进会内监督常态化、制度化。编印《会内监督工作信息》3 期。

10. 机关建设全面加强

深化“四型”机关建设，充分发挥参谋、执行、动员、协调和服务功能，确保省委会的工作部署得以贯彻落实，为履行参政党职能提供重要保证。加强制度建设，建立机关“双周会”制度，构建集体学习和办公会议常态化机制；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强化内部审计，防范化解廉政风险；完善岗位考核办法，充分调动干部

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举办第五届会员运动会，激发组织活力，展现民建风采。举办机关退休老干部学习座谈会4次。

（二）主要工作成绩

荣获民建中央参政议政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组织管理信息系统一等奖、社会服务工作优秀单位、重点理论研究课题优秀成果一等奖和优秀组织奖、第三届“工匠精神与职业教育”课题研讨活动优秀组织奖、网站组稿先进单位一等奖以及广东省直单位档案工作评估优秀单位、省直老干部统计工作优秀单位。本部门有两份提案分别列入李希书记和马兴瑞省长督办的重点提案。本部门提交的提案有8件获省政协优秀提案表彰。2018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进度99.0%，在党派中排名第一。2018年省级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改革单位系统记账本部门总排名39，在党派中排名第二。

五、存在问题

（一）在预算测算过程中，部分处室担心资金不足，在编制会议或者培训计划时存在预算较粗的情况。等财政批复、甚至资金到位后，才具体安排使用计划。因缺乏前期的科学测算，使得有些处室的预算有时会偏离实际需要。实际执行之后，有部分项目还需要改变实施计划，而造成资金暂缓使用；有部分项目资金可能有富余，造成预算进度滞后；有部分项目资金又可能不足，需要继续申请资金，削弱了预算的约束控制力，影响了预算支出进度的均衡性，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完善。申报绩效目标简单。根据财

政部《财政支出绩效品管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第十四条规定：绩效目标应符合以下要求：（1）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并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2）具体细化。绩效目标应当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以采用定性的分级分档形式表述。（3）合理可行。制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目标要符合客观实际。本部门2017年编制的2018年绩效目标与上述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加以改进。

（三）政府采购意识不强、政府采购行为有待规范。出现政府采购意识不强这种情况的原因：一方面是由于《政府采购法》宣传力度不够，另一方面是政府采购计划有待完善。政府采购涉及面广，对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有很高的要求。采购人员的政策水平、业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六、相关建议

（一）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预算编制是预算执行的基础和依据，是严格预算执行的第一道关口。编制部门年初预算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要求规定，按照财厅相关政策及本部门发展规划、自身职能目标拟定，参考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相关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本年度的收支预测，多方征求意见。各处室在报送会议和培训计划前要进行充分的研究，严格论证各项计划实施的充分性和必要性，

合理测算所需财政资金的多少，必须有足够的测算依据，准确评估财政资金投入使用的效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编制要实事求是，切实可行，要尽可能完整，要细化到项目及具体的事项，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预算一经确定，应严格按预算执行，减少预算调整。严控预算执行率和预决算差异率，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推进，加强项目实施进度的跟踪，发挥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严格按照《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完整、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

（三）完善绩效目标编制工作。严格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第十四条规定绩效目标设定要求，各业务处室分别根据部门职能，明确绩效目标设定，并对各自目标进行细化，以保证部门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

（四）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加强政府采购的计划管理，严格把关政府采购的预算，落实到明细，科学确定采购预算，编全、编准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减少年中追加、调整，提高预算编制和管理水平，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计划执行，防止超预算采购。加强对政府采购人员的培训，增强依法采购的意识和能力。

（五）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为了严格预算执行，保障单位顺利履行各项职能，防范财务风险，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控制铺张浪费，须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首先是要完善建

章立制，内部控制不是局限在作用于财务管理层面，而是要建成一套环环相扣的动态监督机制，在全机关业务运作过程中发挥作用。其次是要提高内部控制意识，认识到内部控制的重要性，让单位所有职工都参与到内部控制的执行中，营造出内部控制的氛围。再次要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内部控制中的作用，重视事前审计，在事前提出建议供领导参考，提早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以免造成重大损失。最后要实行关键岗位职工定期轮岗，形成职工的有序流动，防范风险。